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函

地址：40306臺中市西區民生路140號
承辦人：方惠閔
電話：04-2218-3307
電子信箱：ntcuiecrc103@mail.ntcu.edu.t

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0月26日
發文字號：臺中大學原民字第105206093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2060938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原住民族教育師資修習原住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教育課程」12月份實體課程場次及報名資訊，請貴單位協助轉知所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原住民族教育法」第24條規定，原住民族教育師資應修習原住民族文化或多元文化教育課程，以增進教學之專業能力。另依據「原住民族教育師資修習原住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教育課程實施辦法」第3條規定，原住民族教育師資應修習原住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教育課程各18小時或1學分，前項課程包括實體課程及線上課程。

二、旨揭研習資訊及報名方式如下：

- (一)研習對象：原住民重點學校專任教師及6個月以上代理代課教師。
- (二)研習日期及地點：如附件場次，若有異動請以本課程網頁公告為主。本研習住宿及交通費由學員自理。
- (三)報名方式：請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登入報名。
- (四)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研習前3日報名截止。

A041300_國小105/10/26 09:23



121050086021 有附件



三、有關研習相關訊息請逕至臉書搜尋「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原住民族教育及文化研究中心」瀏覽查詢，或電洽承辦人員（方惠閔小姐04-22183307）。

四、因辦理旨揭全國性研習課程，惠請貴單位依權責逕予敘獎以獎勵承辦學校及其工作人員之辛勞。

正本：花蓮縣政府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花蓮縣光復鄉太巴塢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吉安鄉化仁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吉安鄉吉安國民小學、本校原住民族教育及文化研究中心



裝

訂

